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孙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青岛蔚之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暂定，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
- 投资金额：人民币7,000万元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设立孙公司需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2019年3月4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蔚蓝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与青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青岛高新区投资项目协议》，拟投资建设国家动物疫苗及国家动物用保健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产业化基地项目（详见于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鉴于项目实施需要，青岛蔚蓝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拟新设立一家子公司。

公司于2019年3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孙公司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青岛蔚蓝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7,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青岛蔚之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暂定，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

本次投资在董事会对外投资权限内，不构成关联交易以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青岛蔚之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暂定，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

注册资本：7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生物制品的研发、设计、技术咨询；生物制品项目投资、施工与管理。（暂定，以工商机关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出资方式及股权结构：青岛蔚蓝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以自有货币资金认缴出资，持有100%股权。

以上信息最终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

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是为了满足投资建设国家动物疫苗及国家动物用保健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产业化基地项目的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蔚蓝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与青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已就该项目签订了《青岛高新区投资项目协议》，详见于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新设公司青岛蔚之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青岛蔚蓝生物制品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业务与青岛蔚蓝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具有一定的相关性和协同性。该公司的设立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将进一步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国家动物疫苗及国家动物用保健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产业化基地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的健康和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的产业布局和发展战略，对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五、风险提示

本次设立孙公司符合公司产业布局和发展战略，但设立孙公司需工商管理行政部门的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6日